

嘉義市政府 函

地址：嘉義市東區中山路199號
傳 真：05-2162635
聯 絡 人：侯瑞廷05-2254321#101
電子郵件：sky76242@ems.chiayi.gov.tw

受文者：國立嘉義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2月7日
發文字號：府社青字第113160339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本府辦理「113年失業者職業訓練計畫」勞務委託案，敬邀貴單位投標，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府「113年失業者職業訓練計畫」辦理。

二、旨揭計畫招標類別及資訊如下：

(一)「113年度委外美學食宿類職前訓練」，截止投標時間為113年2月21日上午9時50分，班次如下：

- 1、飯店民宿房務人員培訓班，88萬元。
- 2、坐月子照護服務培訓班，95萬元。
- 3、西式私廚創意料理製作班，99萬元。
- 4、時尚美甲自然彩妝養成班，98萬元。

(二)「113年度委外商務技能類職前訓練」，截止投標時間為113年2月29日上午9時50分，班次如下：

- 1、智慧型手機應用程式設計養成班，88萬元。
- 2、平面設計職人養成班，100萬7,000元。
- 3、機動車輛業務銷售人員訓練班，88萬元。

(三)「113年度委外新住民專班-生活應用類職前訓練-生活清



潔與家事實務班」：88萬元，將於年後公開取得企劃書方式招標。

三、廠商資格如下：

- (一) 第一類：依法設立之公私立大專校院及高中職學校。
- (二) 第二類：經勞動部登記核准立案之職業訓練機構。(訓練場地應與其職業訓練機構設立證書所載之所在地相同)。
- (三) 第三類：依法登記之財團法人或社團法人，其設立章程宗旨與人才培訓有關，且有辦理與人才培訓有關業務者。
- (四) 第四類：依法立案之短期補習班。(訓練場地應與其經地方教育主管機關核准設立短期補習班之班址相同。)
- (五) 第五類：依法登記立案之工(公)會，其章程之設立宗旨與人才培訓有關，且其辦訓職類應與工(公)會本身之屬性有關者。
- (六) 第六類：依法設立之公司組織，其營業項目與人才培訓有關者。

四、詳細招標公告、投標須知及評選作業規定，請有興趣之單位逕至嘉義市政府全球資訊網-公告-招標公告-公告日期請選「等標期內」查詢。

正本：投標資格廠商

副本：本府社會處

